

个案工作介入0~3岁儿童家长育儿观的实践研究

何菲

西华师范大学, 四川 南充

收稿日期: 2022年5月19日; 录用日期: 2022年6月16日; 发布日期: 2022年6月23日

摘要

众所周知,在教育孩子时,不同的育儿观会有不同的教育方式。在孩子一生中,0~3岁是一个非常特殊的时期,关注0~3岁儿童家长的育儿观,对这一时期的儿童乃至该个体一生的身心健康发展都有至关重要的作用。本文以一个家庭为个案,探讨了在养育0~3岁儿童过程中服务对象所面临的各种困难,社会工作者尝试用专业方法去协助服务对象解决问题。本文认为,在中国社会的实际情况下,0~3岁儿童家长育儿观的形成和完善,不仅是夫妻双方的责任,也包括在这一阶段发挥重要作用的其他家庭成员的参与。因此,本文在对策部分不仅是针对夫妻双方开展服务,同时对服务对象的原生家庭和丈夫的原生家庭等都开展了相关的服务,以期能够形成良好的育儿观念,从而为儿童成长提供良好的家庭环境,共同服务于对这一阶段儿童的照顾。最后,笔者的研究还存有如下不足:需要考虑中国家庭多孩环境和农村地区专业发展受限等实际情况,使讨论更有针对性等。

关键词

个案工作, 0~3岁儿童, 家长育儿观

Practical Research on Casework Intervention on Parenting Attitudes of Parents of Children Aged 0~3 Years Old

Fei He

China West Normal University, Nanchong Sichuan

Received: May 19th, 2022; accepted: Jun. 16th, 2022; published: Jun. 23rd, 2022

Abstract

As we all know, when educating children, different parenting attitudes will have different educational methods. In a child's life, the age of 0~3 is a very special period. Paying attention to the parenting concept of the parents of the 0~3-year-old child has a crucial role in the physical and mental development of the child during this period and even his individual life. Taking a family as a case,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various difficulties faced by the case in the process of raising children aged 0~3. Social workers try to use professional methods to assist the parents to solve their problem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in the actual situation of Chinese society, the formation and improvement of the parenting concept of children aged 0~3 is not only the responsibility of both husband and wife but also includes the participation of other family members who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this stage. Therefore, in the countermeasure part, this article not only provides services for both husband and wife but also provides related services to the original family of the wife and the husband, to provide a good family environment for the growth of children. Finally, the author's research still has the following shortcomings: it is necessary to consider the actual situation of Chinese families with multiple children, the limited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of social work in rural areas, and make the discussion more targeted.

Keywords

Casework, Children Aged 0~3, Parenting Attitudes of Parents

Copyright © 2022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中国有句俗语是：“三岁看大”，意思是透过一个三岁孩子的言行举止可以感受到这个孩子长大后会是怎么样的人。国外学者马勒也特别重视 0~3 岁儿童的心理健康发展规律，提出了 0~3 岁儿童要经历自闭期、共生期和个体分离期的阶段发展顺序。国内外学者展开了很多关于 0~3 岁儿童的研究，其中尤其引人注目的研究是对儿童起到直接影响作用的父母，有研究表明父母的心理健康和育儿压力显著相关[1]。此外，父母的生理、情绪、心理健康、育儿实践等也会对儿童的健康发挥作用[2]。研究还发现，家长的育儿观念可以影响其教养行为，进而对儿童发展起着直接或间接的影响[3]。幼儿的自我意识与母亲正确的科学育儿观念呈显著相关，但农村母亲在这一方面培养时呈现出明显的性别差异[4]，对父亲的类似研究结果也和母亲的研究结果大致相同。父亲对自我教育的评价越好，儿童的自我意识越积极[5]。因此，本研究认为，关注 0~3 岁儿童健康，对该阶段家长们的育儿观的研究必不可少。个案工作是社会工作三大助人方法之一，个案工作是由专业社会工作者运用有关人与社会的专业知识和技巧为个人和家庭提供物质或情感方面的支持与服务，目的在于帮助个人和家庭减轻压力、解决问题，达到个人和社会的良好福利状态[6]。笔者研究发现，在介入 0~3 岁儿童家长育儿观的研究时，个案工作能够从具体的案例出发，从特殊的个案家庭出发，通过对个别案例的深入研究，对不同家庭的具体情况有针对性地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从而有利于以后在研究整体情况时提供更为全面的思考。

2. 个案介绍

李女士,今年38岁,先后育有一女一子,其中大女儿三岁7个月,小儿子去年十二月刚刚出生,现在四个多月。李女士丈夫自己经营小生意,李女士平时在店里帮忙,虽然辛苦,但一家收入足以维持生计。李女士属于远嫁,娘家距离远,提供不了太多的实际帮助,加之她的娘家爸妈认为“嫁出去的女儿”,更不应该多管,否则就是“僭越”,会惹人嫌且给女儿增加麻烦,因此很少过问李女士在婆家的情况,只是对自己的外孙不时拿些零花钱算作是补助女儿。

李女士的公公在2年前因为疾病去世,婆婆一直和李女士一家同住。原本一家人生活很和谐,但去年检查出来丈夫有病,不能搬重物,且此后都需要吃药维持,丈夫情绪和家庭经济都受到极大影响。李女士二胎后不久,自己也正是需要照顾的时候,但是她婆婆的父母年事已高,需要女儿承担养老责任,每年一半时间要和女儿同住。因此,原本简单的家庭关系变得复杂,李女士感觉自己既要照顾小孩,又要照顾丈夫,还要关心长辈,最近一段时间来压力非常大,常常夜不能寐。

3. 开展个案服务

个案工作作为社会工作三大助人方法之一,有其独特的助人程序,具体包括:接案、预估、计划、实施介入、评估、结案(跟进服务)。笔者在研究该个案时,就是按照这个顺序为服务对象提供的相关服务。

3.1. 接案

李女士的婆婆因为当前的家庭情况感觉压力较大,在和居委会成员张大妈闲聊中谈到自己家的情况,希望有专业人士可以帮助自己儿媳,张大妈把她介绍给社会工作者(以下简称“社工”),社工了解情况后,在李女士婆婆的介绍下和李女士本人建立了专业关系。

虽然本案例中,李女士并非自己主动求助,而是经由他人介绍,但其家庭及育儿方面确实存在实际困难,她本人及其家庭成员均迫切需要社工的介入。因为其具有强烈的改变现状的意识,能够较好的配合社工开展相关服务,加之其属于社工所研究的0~3岁儿童家长,尤其是李女士及其家人对这一时期育儿方面感到的压力,使其比较符合社工本文的研究,笔者综合分析后,决定以其作为研究对象开展服务。

3.2. 预估

预估就是预先的评估,预估的目的是进行初步的诊断和评估。本文对李女士本人、李女士丈夫及其婆婆开展了多次深度访谈,对其在这一阶段面临的育儿压力采用深度访谈法、观察法等多种方式的资料收集,获得了如下的关于不同主体的资料。最终,在与案主协商及确认下,对服务对象面临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归纳。

3.2.1. 不同主体的陈述

服务对象陈述:我是李**,我的丈夫是唐**。我们有一对可爱的子女,本来我们自己做点小生意还是够一家花费,但丈夫现在生病需要用药,婆婆自己的父母还来和我们同住,虽然我们农村地区不缺那一张床、一个屋,婆婆也表示她自己负责自己爸妈,不要我们操心。但是现在一大家子在我们家里,我出了月子后,本来应该好好休息,但每天都要被迫面对一些家长里短。我自己的爸妈就我生育的时候来过,看了小娃儿,关心我几句就走了,也没能帮上什么忙。而且,我的大女儿上学需要辅导,我转学让她去更好的学校接受更好的教育,家里人不理解我,认为我不顾丈夫、不顾家庭实际情况。小儿子现在也需要照顾,丈夫也要照顾,家里好像上上下下都需要我照顾,我现在只想把两个孩子养育成才,好好经营这个家,我真的一刻都不敢松懈。

李女士婆婆：我媳妇非要给孙女转学，以前的学校又不是不能读书，在这里离得近还方便，我媳妇非要给我孙女转到远地方去。人家说：“宁做鸡头不做凤尾”，她又花钱，我孙女还不一定能学习好。媳妇也不听我的，现在我儿子又生病了，有人给我说这个病会遗传下一代，我媳妇年轻能干又主意大，我担心他们的关系能否维持长久，这个家还能不能在。

唐先生：我之所以得病，肯定是因为我干的“坏事”被人告发，我不想出门，出门就可能被人说。我也不想做生意，我看得别人用那种眼神看我。他们挤在一起说话，我都觉得说的是我。我自己生病可能都要活不成了，我的孩子我管不了，女儿有时候让我和她玩我也觉得烦躁，也不想听到儿子的哭声。我妈和我说女儿的转学，我不想管，没有心情。我老婆让我换个环境，但我怎么换都不能改变我是个病人，除了自己做生意，哪个人敢用我。

3.2.2. 服务对象面临的主要问题

- 1) 丈夫关注自己的病情，且存在不合理的情绪，使养育子女及照顾家庭方面应承担的责任被弱化。
- 2) 原生家庭能够提供的支持较少，婆婆不重视孙女的教育，又疑心儿子的夫妻关系能否长久维持，加之自己有父母需要照顾，能提供的支持有限。
- 3) 家庭经济来源单一，主要依靠小生意。受疫情影响，线下门店的生意大打折扣。
- 4) 子女教育和抚养面临困难。大女儿学习需要人监督，小儿子需要人全天照顾。照顾了小儿子，照顾大女儿方面难免分神，加之爸爸对女儿关注减少，女儿认为爸妈“不像以前一样爱我，只爱弟弟”。
- 5) 服务对象精神紧绷，“一刻也不敢松懈”。家里都是需要照顾的人，她对子女的教育还得不到家庭成员的理解和支持。她有时候想找个人说说话，也不知道该找谁说。况且，“说了又有什么用呢？谁都不能帮忙解决问题”。

3.3. 计划

经过与服务对象的多次沟通，在明确其具体需求及社工所能助其达成的目标后，笔者和服务对象先制定了目标，继而制定了具体的计划。

3.3.1. 总目标

帮助服务对象及其家人减轻压力，协助他们解决问题，达到恢复家庭平静生活的目的。

3.3.2. 具体目标

- 1) 链接资源申请相关的救助以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同时联系医生了解唐先生病情，运用理性情绪疗法改变他的错误认知，并引导他参与到育儿中来，承担起家庭及育儿的责任。
- 2) 对其夫妻关系、亲子关系重新建构，对夫妻育儿观念进行重新梳理，特别是女儿转学教育、儿子照顾及二胎家庭中子女关注等内容，同时链接大女儿需要的教育资源。
- 3) 改变服务对象婆婆的错误观念，包括育儿和儿子夫妻关系的。协商婆婆的父母和他们同住的时间(安排在后半年)，沟通协调婆媳关系。
- 4) 链接相关减压小组资源，减轻李女士压力同时建构互助小组，以帮助李女士并能够在困难时期有所支持。
- 5) 加强服务对象原生家庭和服务对象之间的联系，以便适当的提供经济支持和情感支持。

3.4. 实施介入

为了达成上述目标，笔者对服务对象及其家人实施了相关的介入，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第一，申请相关救助，改变错误认知。

链接相关资源，缓解家庭压力。针对唐先生医疗费用昂贵且每月药品支出开销巨大的情况，笔者先联系了唐先生所在医院咨询是否能有减免，还协助他申请大病救助以及咨询医保相关政策。此外，还充分利用了大女儿的学校资源，申请到一些专项救助金，以减轻家庭经济压力。

改变错误认知，共同参与育儿。针对唐先生认为自己“活不长”、“被人说”、“不想管孩子”等错误思想，笔者采用理性情绪疗法，前后共开展了三次对唐先生的单独治疗，使其改变自己的错误认知，树立新的正确的认知，从而以更好的状态参与到共同育儿中来。

第二，重新定位关系，链接相关资源。

夫妻关系、亲子关系的重新梳理和调整。服务对象此时生完二胎后不久，还处在身体需要恢复、精神比较紧绷的状态，此时尤其需要丈夫和家人的支持。因此，唐先生需要尽快调整状态，参与到育儿中来。小家庭成员的增加，需要家庭成员都调整自己的状态，以适应三口之家到四口之家的变化，在关注小儿子时也不忽视大女儿的情绪，使大女儿也参与到迎接小生命的过程中，而不是排斥她的参与，造成不必要的对抗情绪。

链接相关资源，求助自愿服务。一方面，对大女儿出现的情绪问题及时处理，关注她的需求，协助她认识家庭成员的增加不仅是父母的喜悦，成为姐姐也可以一起分享；另一方面，对其转学后的学业监督、学习习惯培养等，可以求助“四点半课堂”和周末自愿者，以便在课后帮助其辅导作业，培养良好学习习惯。

第三，协调家庭成员，共同参与助力。

对婆婆自身观念和侍奉长辈的时间的调整。首先，针对孙女转学婆婆的错误思想，和她沟通现代社会是人才的竞争，好学校会营造更好的学习环境，尊重儿媳对子女的教育，不要过多的干涉。此外，针对儿子的病情会影响到夫妻关系，甚至会影响到这个家能不能存在的问题，及时与儿子、儿媳进行沟通，在“家庭日”时畅谈所想，使彼此安心；其次，和婆婆的兄弟姐妹协商侍奉长辈的时间，尽量安排在下半年，给儿媳一些时间以利于身体康复，同时也给小孙子营造一个安静的成长环境。最后，婆婆参与到育儿中来，面对儿子病情，婆婆也应尽快调整自己的状态，从悲伤情绪中走出，帮助儿媳照顾孙子，减轻养育压力；加强原生家庭联系以提供情感支持。尽管关心女儿、女婿现状，但服务对象的父母觉得女儿“嫁出去了”，不应该再过多地干预女儿的婚后生活，因此在这段时间很少过来看望。可以告知服务对象原生家庭父母，加强彼此的交流，以便在必要时提供支持。

第四，构建互助小组，提供精神支持。

小组工作是社会工作专业三大助人方法之一，它和个案工作、社区工作并列。在本研究中，针对李女士的情况，笔者链接了减压小组，李女士前后共参加了机构组织的5次减压小组，从减压小组反馈的前后测数据结果来看，李女士压力得以很好的释放，情绪比较稳定；此外，减压小组的作用还在于组内成员间的相互分享，团体中通过个人人格的互动，促成个人成长[6]。分享产生力量，使服务对象感受到团体的凝聚力，使其分享自己的生活，能够倾述自己的处境，从而精神得以安宁。

3.5. 评估

评估是判断本次服务是否达到目的的重要手段，同时评估也为此后开展同类型的服务时提供参考。因此，需要重视个案工作评估。

本次评估包括服务对象评估、小组前后测评估以及社会工作者评估等。服务对象评估是指服务对象本人、服务对象丈夫和服务对象婆婆的评估，相比以往只针对服务对象本人的评估，笔者把服务对象的丈夫和婆婆的评估也纳入了评估的范围。因为他们的评估在该个案服务中占据相当重要的位置。在每次深度访谈后和下次深度访谈前，笔者都会要求服务对象根据本次内容和课后作业的自我完成情况进行相

关评估,综合多次评估结果发现,服务对象在情绪处理、夫妻关系、亲子教育等方面均有一定的进步,介入的效果较好;对服务对象丈夫和婆婆的评估也显示出有良好的正向结果。

小组前后测评估是服务对象本人参加减压小组前后进行的相关测量,是由小组直接提供给笔者的,也作为本次评估的手段之一。此外,社会工作者评估是笔者对本次服务进行的评估,包括对服务对象及其亲属开展的相关服务的有效性、契合性等内容,以及对本次开展服务不足之处的总结等。总的说来,综合多方评估的结果,本次服务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有一定的效果。

3.6. 结案

服务对象精神压力得以释放,使其既能照顾小儿子,又在大女儿转学问题上也能被家庭成员所理解,家庭增加了沟通协调,婆婆和丈夫能一起分担育儿压力;其丈夫能正视自己的病情,积极配合治疗,同时对自己的错误认知得以觉察并及时纠正,和老婆一起重新梳理夫妻关系和亲子关系,对子女关注并参与到女儿教育;其婆婆能调整自己的观念和时间,原生家庭的父母也尽可能提供相关支持,共同参与到(外)孙子女的照顾中来,以缓解服务对象小家庭的压力。总体而言,服务结束时,服务对象及其亲属对本次服务评价较好,满意度较高。

4. 结论

本次个案服务尽管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在以下方面仍存在问题值得反思:

第一,本次服务重点是用个案工作去介入 0~3 岁儿童家长育儿观的研究,但研究发现,在中国的文化背景下,尤其是二胎甚至三胎家庭环境中,养育子女绝非夫妻小家庭就可以独立完成的,往往还包括男方家庭父母或者女方家庭父母的共同参与。因此,本来要去解决 0~3 岁儿童家长,即夫妻育儿观念的问题,变成了需要关注更大范围的主体。

第二,本研究是在农村地区开展该服务的,社会工作专业普及程度尚且不高,很多居民不了解,因此在开展服务之前,社会工作者需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建立专业关系,甚至很多时候需要依赖居委会、村委会的带领和介绍。社会工作者开展的专业服务,往往被认为是政府服务的一部分。因此,社会工作专业在农村地区的发展还需要一定的时间。

第三,本文的研究主要是对 0~3 岁儿童的父母在育儿过程中不同育儿观念的介入。尽管本文在个案工作过程中有论述到这部分内容,但是总体而言是分散的,并非集中论述。笔者还发现,对这一时期儿童的关注,不能忽视对儿童母亲、父亲的身体和心理的关注,甚至这一时期儿童家庭的经济状况、父母关系、家庭其他成员的分工协作等,都会使该儿童家长的育儿观发生变化。因此,需要采用发展的眼光,根据不同家庭的具体情况更加综合的去看待。

基金项目

本文系 2018 年南充市社科研究“十三五”规划项目“个案工作在 0~3 岁儿童家长育儿观形成中的作用研究”(课题编号:NC2018C014)的阶段成果。

参考文献

- [1] Kwok, S. and Wong, D. (2000) Mental Health of Parents with Young Children in Hong Kong: The Role of Parenting Stress and Parenting Self-Efficacy. *Child and Family Social Work*, 5, 57-65. <https://doi.org/10.1046/j.1365-2206.2000.00138.x>
- [2] 臧少敏, 绳宇. 育儿效能影响因素的研究进展[J]. 解放军护理杂志, 2011, 28(2B): 36-37.
- [3] 景萌萌. “二孩”家长育儿观念的个案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沈阳: 沈阳师范大学, 2019.

-
- [4] 李娟. 农村母亲教养观念与女童自我意识的发展[D]: [硕士学位论文].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 2006.
- [5] 王绍竹. 父亲教育观念及其对儿童自我意识的影响[D]: [硕士学位论文]. 山东: 鲁东大学, 2015.
- [6] 王思斌. 社会工作概论[M]. 第三版. 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5: 96-118.